

宣道中學
高中選科手冊
(2013-2014)

升學及就業輔導部
二零一四年二月

宣道中學

高中選科手冊

(2013-2014)

目錄

1. 認清目標
2. 中三出路圖
3. 本校高中課程結構
4. 高中課程與大學課程的承接
5. 大學收生要求(2014-2015 年)
6. 2013 大學收生成績概覽
7. 其他學習經歷
8. 重要日期

附錄一：給家長的話

附錄二：同學選科五大基本原則

附錄三：各科目學習方法建議，升學及就業舉例

附錄四：2016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評核大綱

1. 認清目標

中三是一個非常決定性的階段。

中學畢業後的路向，也在於今日的一個決定：選科！

要為選科做一個合適的決定，同學就要有一個非常清晰的目標。
我將來要過一種怎樣的生活？今日的決定就絕不可以掉以輕心。

訂立了目標，還有以下的事情要做：

為 語文科 打好基礎；

為 數學科 打好基礎；

掌握 各科目 的內容及要求；

了解 各行業 的情況及前景；

建立 自我管理 能力；

建立正確 學習態度；

擴闊視野，認識時勢。

如果，你仍未有清晰的目標，

你就只有這個：

努力學業，充實自己

前面還有很多事情和挑戰等著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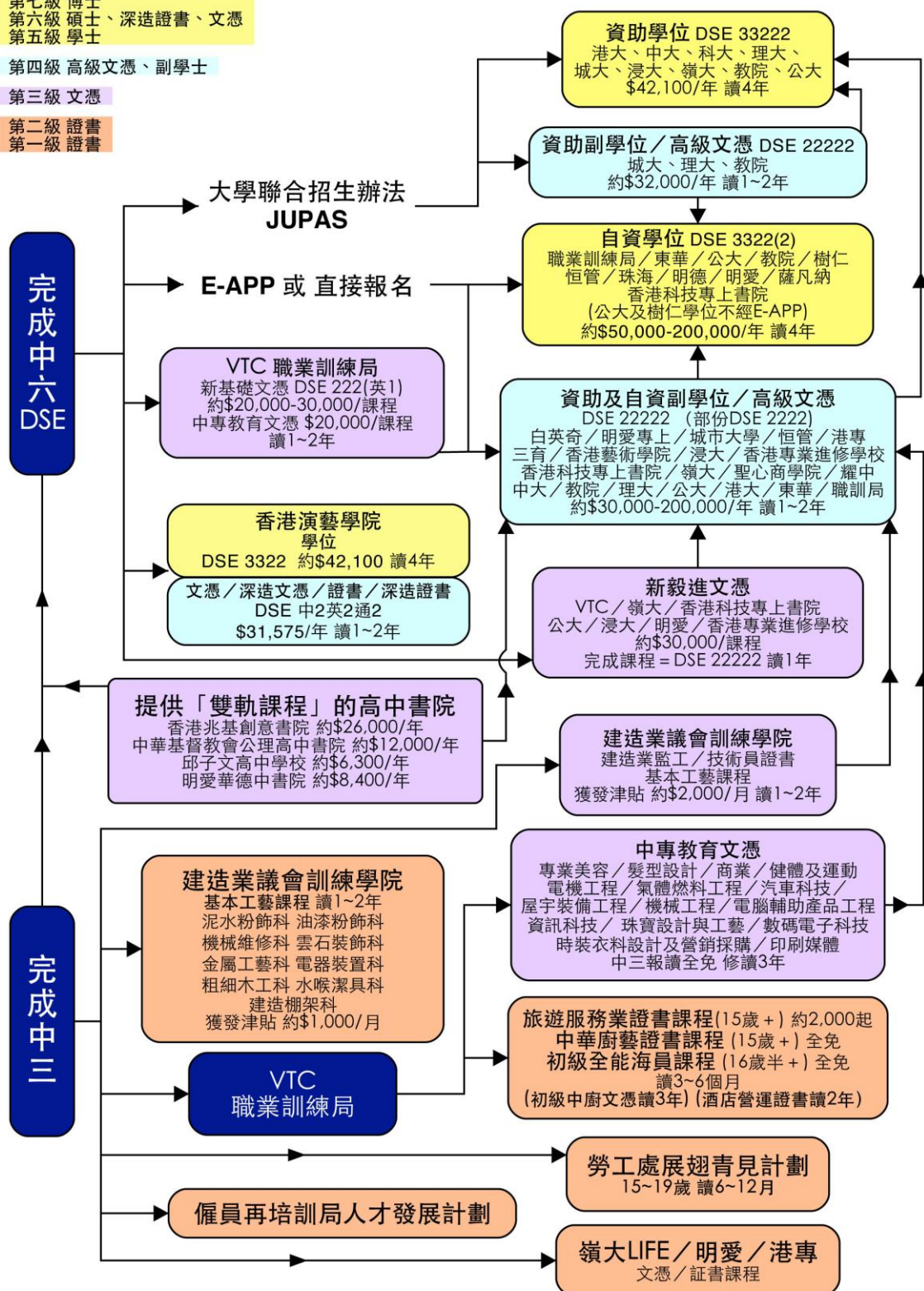
2. 中三出路圖

資歷架構

- 第七級 博士
- 第六級 碩士、深造證書、文憑
- 第五級 學士
- 第四級 高級文憑、副學士
- 第三級 文憑
- 第二級 證書
- 第一級 證書

本地升學途徑簡表

Prepared by HKACMG, 2012



* 其他資料可參考本組網頁：<http://liping.edu.hk/~lp-career>
 * 所有課程資料以該學院網頁為準

資料更新截至：25/5/2012 By CYN

3. 本校高中課程結構

中四級，你要修讀的科目如下：

公開試科目	非公開試科目	公開試科目
必修科目	必修科目	兩個選修科目
中國語文 英國語文 數學 通識教育	一個藝術科目* 體育 聖經科	地理 經濟 中史 歷史 文學 生物 化學 物理 會計與財務管理 通訊與資訊科技
數學延伸課程： 單元一：微積分與統計(M1) 單元二：代數與微積分(M2)	*藝術科目： 音樂 視覺藝術 舞蹈 攝影 話劇	

本校高中課程分類：

科學領域	人文科學領域	科技領域	語文領域	藝術領域
物理	中國歷史	資訊與通訊科技	中國文學	視覺藝術
化學	歷史	企業、會計與財務		音樂
生物	經濟			舞蹈
	地理			攝影
				話劇

4. 高中課程與大學課程關連

九間大學（公大並非政府資助大學）開辦的課程共二百多個，部份課程對高中選修科目有特別要求。要清楚了解個別課程的要求，可到課程的網頁查閱。一般來說，大學的課程會要求高中修讀的相關選修科目，例如，大多數工程科目，都要求同學選修物理，並且要求數學要有好成績。

如果同學對將來有一個非常明確的升學目標，第一及第二選修科目都可與目標大學課程相關。下表列舉一些選科的建議，給中三同學參考：

	中大	港大	浸大	理大	科大	城大	教院	嶺大	公大	第一選修科目建議	第二選修科目建議	其他要求
工商管理	✓	✓	✓	✓	✓	✓		✓	✓	經濟/BAFS	史/地/X	M1/M2
工程	✓	✓		✓	✓	✓				物理	化/物	M1/M2
中國語言及文學	✓	✓	✓				✓	✓	✓	文學	歷史	中文
中醫學	✓	✓	✓							化學	生物	
會計學	✓	✓	✓	✓		✓		✓	✓	BAFS	史/地/X	數學
理學士	✓	✓	✓	✓	✓	✓				物/生/化	物/生/化	M1/M2
護理學	✓	✓		✓					✓	生物	化/物	
經濟學	✓	✓	✓					✓	✓	經濟	史/地/X	M1/M2
生物醫學		✓	✓	✓						生物	化/物	
醫療/醫療科學				✓						生物	化/物	
城市研究/環境學科	✓	✓		✓		✓				地理	史/生	
計量金融學/投資	✓	✓		✓						經濟	史/地	M1/M2
測量學		✓		✓		✓				地/經	物理	M1/M2

另外，大學部份課程對高中選修科目沒有特別要求，同學要為將來大學選科預備更多的選擇，高中課程裡的第二個選修科目很重要。同時，在選擇時要多考慮自己對該科目的興趣及能力：

	中大	港大	浸大	理大	科大	城大	教院	嶺大	公大	第一選修科目建議	第二選修科目建議	其他要求
心理學	✓	✓				✓	✓		✓	文/史/地/經	生物	英文
文學士	✓	✓	✓					✓		文/史/地/經	生物	中/英
教育學士	✓	✓	✓				✓		✓	文/史/地/經	物/生/化	表達能力
幼兒/小/中學教育							✓			文/史/地/經	物/生/化	表達能力
人力資源管理	✓	✓	✓			✓		✓		文/史/地/經	物/生/化	
健康與體育運動科學	✓	✓	✓							文/史/地/經	物/生	體育
新聞與傳播學	✓	✓	✓	✓		✓				文/史/地/經	X	中/英
翻譯	✓			✓		✓		✓	✓	文學	史/地/經/生	中/英
藝術/視覺藝術	✓		✓				✓			ICT	X	視藝
互聯網及創意媒體科技				✓		✓			✓	ICT	X	視藝
設計學				✓						ICT	X	視藝
服裝及紡織				✓						文/史/地/經	ICT/生	視藝
當代中國研究	✓		✓		✓					文/史	地/經/生	
酒店及旅遊管理	✓			✓						文/史/地/經	ICT/生	

5. 大學收生要求(2014-2015 年)

新高中科目的組合與大學入學條件有著密切的關係。在「334」新學制下，八大院校的最低入學要求如下：

院校	一般入學要求*	中文	英文	數學	通識	選修科
1 香港城市大	4C + 1X	Level 3	Level 3	Level 2	Level 2	Level 2
2 香港浸會大	4C + 1X	Level 3	Level 3	Level 2	Level 2	Level 2
3 香港中文大	4C + 2X	Level 3	Level 3	Level 2	Level 2	Level 3
4 香港理工大	4C + 1X	Level 3	Level 3	Level 2	Level 2	Level 2
5 香港科技大	4C + 2X	Level 3	Level 3	Level 2	Level 2	Level 3
6 香港大學	4C + 2X	Level 3	Level 3	Level 2	Level 2	Level 3
7 香港教育學	4C + 2X	Level 3	Level 3	Level 2	Level 2	Level 2
8 嶺南大學	4C + 1X	Level 3	Level 3	Level 2	Level 2	Level 2

*「4C」為 4 科核心科目；「1X 或 2X」為選修科目；個別大學課程會有額外要求，如要求第三個 X 或數學要求 Level 4 等

6. 2013 大學收生成績概覽

於 2013 年 9 月八大院校一年級入學成績如下：

商科	4C 平均分	英文	中文	法律/醫學	4C 平均分	英文	中文
城大	16.9	4.2	4.1	城大-法律	20.1	5.8	4.6
浸大	16	3.7	4.1	中大-法律	22.6	6.3	5.6
港大	20.5	5.3	4.9	中大-醫學	22.8	6	5.4
科大	18.6	4.8	4.3	港大-牙醫	22.3	5.6	5.4
嶺大	15.8	4	3.9	港大-法律	24.2	6.6	6.1
理大	16.8	4.1	4.2	港大-醫學	24.5	6.4	5.9
*範圍	16-21 /4-5	4-5	4-5	*範圍	20-25 / 5-6	6-7	5-6

工程科	4C 平均分	英文	中文	電腦/資訊科技	4C 平均分	英文	中文
城大	15.5	3.8	3.7	城大	15.5	3.8	3.7
中大	16.3	3.7	3.8	浸大	15.7	3.5	3.9
港大	18.2	4.4	4.1	中大	16.3	3.7	3.8
科大	16.5	3.8	3.8	港大	18.5	4.8	4
理大	15.9	3.7	3.8	理大	15.4	3.7	3.8
*範圍	16-18 /4-5	4-5	4	*範圍	16-19 / 4-5	4-5	4

*範圍中的數字表示：分數／等級 範圍；分數計算：1 級=1 分...5 級=5 分, 5*級=6 分, 5**級=7 分

社會科學	4C 平均分	英文	中文
城大	17.3	4.6	4.3
浸大	17.1	4	4.8
中大	20.4	4.8	5.4
港大	20.9	5.5	5.2
科大	17.7	4.8	4.7
嶺大	16.3	3.7	4.2
理大	15.4	3.6	3.8
教院	14.8	3.4	3.9
*範圍	15-21 / 4-5	4-6	4-5

護理/藥劑	4C 平均分	英文	中文
浸大-中醫	17	4.5	4
中大-中醫	18.8	4.4	5.2
中大-護理	17.9	4.3	4.5
中大-藥劑	22.2	5.4	5.3
港大-護理	17.9	4.4	4.5
港大-藥劑	21.9	5.4	5.2
理大-護理	17.2	4	4.4
理大-物理治療	20.7	5.1	5.2
*範圍	17-22 / 4-5	4-6	4-5

人文科學	4C 平均分	英文	中文
浸大	17.6	4.1	5.3
港大	19.8	5.6	5.1
科大	17.7	4.8	4.7
嶺大	16.3	3.8	4.7
*範圍	16-20 / 4-5	4-6	4-5

*範圍中的數字表示：分數／等級 範圍；分數計算：1 級=1 分...5 級=5 分, 5*級=6 分, 5**級=7 分
資料來源：大學資助委員會

7. 其他學習經歷

除了學業成績，同學還要多參與課外活動。

OLE，「其他學習經歷」（詳情可向課外活動部老師查詢）是教統局另一傑作，要求同學在課外活動方面，有一定時數的參與記錄，以便日後在升學或就業時，可提供學校或僱主更多參考資料。

各大學在考慮同學的入學申請時，除了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之外，「比賽／活動的經驗及成就」（OEA in Competitions / Activities）將會是有用的補充資料。

但無論是 OLE 或是 OEA，目的都是要求同學在學業外有均衡發展。

8. 重要日期

日期	事項
2月20日	中三級升學講座(1)：中四選科
4月11日	家長晚會
5月5日	派發第二次常分成績表
5月8日	中三升中四選科講座 (2)：派位機制及選科策略
5月13日(暫定)	派發選科表及交回選科表
5月15日	中三級生涯規劃教育
6月10 - 25日	中一至中五級期終試
7月2日	中三成績公佈 派還選科表作修改
7月7日(暫定)	交回選科表最後期限
7月21日(暫定)	公佈選科結果

附錄一：給家長的話

中四是中學學習的另一個新階段，由廣泛教育走向較為專門。對中三同學來說，現在便要為自己的未來作出一個重要抉擇，究竟選擇什麼科目呢？人文學科、商科，還是理科呢？作為家長的您，究竟又應怎樣協助您的子女選科呢？以下是一點意見，讓家長們參考一下。

家長是子女成長時最關鍵的伙伴及支持者，我們能協助子女尋找理想，建立目標並努力邁進。但在我們協助及引導子女時，亦應該給予他們適當的自由度，我們的角色是讓孩子學習如何選擇，而非代替他們選擇。更重要的是，我們要讓他們學會為自己的選擇負責！

請緊記，過度關心或漠不關心都不能協助我們的子女好好成長的。以下是一些小建議，讓家長能了解我們如何去在選科問題上關心我們的子女。家長們應該：

(1) 支援

很多家長都會感到在選科問題上難以為孩子給予有用的意見，因為他們未必很了解每一新高中科目的特質，新學制也大大改變了以往「文理商」的分野，以至家長甚至老師的自身經驗未必能夠很確切地幫助子女作決定。然而，要子女們感到被關心及支持，有時未必是需要很

高明的建議；和子女們一起參與各式各樣的選科資訊活動，多討論、多聆聽子女們對選科以至將來的意見，花時間閱讀不同的升學資訊，與老師保持緊密的聯繫等等，都能實實在在的支援我們的孩子，使他們能有信心為自身的未來作出最適合自己的抉擇。

(2) 激發

孩子們可能一方面對選科感到很遙遠而對此漠不關心，一方面也可能因為以往的學習經歷而缺乏自信去作出抉擇，家長在此時實在是最佳的支持者，鼓勵他們，肯定子女們過往的付出及各方面的成就，和他們一起去了解各樣資訊，一起分享彼此的感受，定能激發他們能夠正面積極的去好好規劃自己的人生。

(3) 體諒

中三選科可說是孩子們人生中的第一次為自己的未來下決定，故他們表現出困難、混亂、茫然沒有頭緒實屬正常不過的反應，實需要家長體諒，不好責難。嘗試了解他們的困難，共同面對。他們在此時需要的是我們的支持及鼓勵。家長們可以和子女們一起了解自己的特質、以及現今社會情況，探討不同的可能性以作出選科的決定。如有需要時，可以請教老師或其他專業人士的意見。

(4) 尊重

每個人都希望自己的決定被人尊重，自己的意見會被人聆聽。和別人意見不合時，大家會選擇透過理性分析及討論去解決，而非被強迫接受別人的意見。其實我們的子女情況也是一樣，他們的抉擇可能未夠深思細慮，但家長們亦應該以理性及開放的態度，與他們去探討他們各項選擇的優劣之處，嘗試了解他們下決定的原因及理據，不應以自己的想法強迫他們接受。

我們要明白及接受一個事實：每個孩子都是獨特的，選擇也不能簡單判斷對與錯。經過討論及了解後，我們需要尊重及接納子女經過反覆思量的決定，畢竟，學習的主角是子女，而非家長和老師，子女必須學習在成長過程中，要為自己的選擇負責。

家長在和子女一起規劃自己的選科出路時，應有三「得」 + 三「不」政策

三「得」政策：

1. 「得」了解子女的興趣及潛能：

每個人都有自己的興趣及潛能，如能好好發揮，將來或許成為專才。家長應耐心與子女傾談，了解其興趣及發掘其潛能。

2. 「得」了解子女的志向、目標及將來理想中的職業：

有些同學已立定志向，但沒有告訴家長，這或許是因為不知父母會否贊同自己的想法，此外亦害怕自己做不到。若果家長能主動去了解子女的目標，並給予意見和鼓勵，相信對子女有莫大的幫助。

3. 「得」了解子女的能力：

要明白子女在某些學科會有較好或較差成績，應與子女共同分析其長處和短處。

三「不」政策：

1. 「不」要把自己的意願及對子女的期望強加在子女身上：

這樣不單會造成子女選科的壓力，亦會影響他們將來升讀中四後的表現。父母應給予子女意見和分析，讓他們學習自己去作決定。畢竟父母不能一世為子女做決定。

2. 「不」要以為某些學科出路特別好，某些學科特別差：

其實，文、理各科要求的技能不同，出路各異，不可一概而論。應憑子女的興趣、能力和前途考慮，不應人云亦云地去選擇。

3. 「不」要一味指斥子女的學業能力：

倘若子女未能入讀選取的學科，應鼓勵他們切勿灰心氣餒，更不應懷疑自己的能力以致影響學習情緒，相反應嘗試從修讀學科中發掘自己的潛質。

附錄二：同學選科五大基本原則

1. 興趣及性向

同學應斟酌自己對各科的態度，對某類科目的興趣往往影響日後學習的恆心及成效；或者可嘗試看一看文理商各科的書籍看看自己是喜歡還是反感，但謹記這只可給你一個初步概念。

有時候，根據自己的性格也可略知一二，例如你喜歡閱讀的書籍類型、日常的嗜好等。不少機構及學校都提供有關的性向測試及遊戲，同學可參考所得結果，從而瞭解自己的性格及興趣。

2. 能力及性格

評估自己的能力，中一至中三的成績是關鍵的指標。另外，同學也可問問自己，平日上學最能集中精神在哪些科目？哪些科目較容易掌握？哪些科目溫習較快？這些，都是評估能力的考慮因素。同時，由於各學科組別具不同的特性，因此個人的性格能否跟學科配合，也是重要的一項，例如：較感性、分析力及表達力強的同學，可選擇較著重事實記憶及感想的人文科；相反，性格理性化、思維偏向系統及邏輯性的同學則可考慮選擇理科。

3. 志願

假若同學自小便確立了自己的志願，又肯定知道了自己的能力跟志願配合，那麼就比較容易選擇，例如：想當建築師的便選理科；會計師便選商科或文商；不過有一些工作也適合修讀各科的人士，例如教師。要知道更多的資料，可向老師查問。

4. 他人的意見

當同學對選科感到徬徨時，可請教老師或學長，聽取他們客觀及廣泛的意見。老師可從同學在校內的表現協助同學瞭解自己的能力；而學長可分享選科經驗及講解各科的情況。父母的意見也需考慮，但不要因他們對你的期望而勉強選讀；當然，要跟父母多作溝通，讓他們明白你的志向及興趣。另外，同學也可參加一些有關升學及就業的講座，助搜集各科的出路資訊。

5. 環境的因素

同學還需考慮各方面的環境因素，例如學校的預科有否繼續開辦該科課程、是否需要轉校、各大學的收生要求等。

其他考慮因素

1. 成績和能力並重

同學選科時必須考慮本身的成績及能力。假若同學的成績為中等或以上，可同時掌握文、理兩類科目的知識，那他們當然可根據自己的興趣作出決定；可是，若同學的理科成績未合乎理想，即使能升讀中四理科班，但由於能力不足，學習興趣不但失去，信心也會動搖，成績便會一落千丈。

2. 不可被謬誤影響決定

不少為選科而煩惱的同學都會詢問老師的意見，但其實同學們心中早有答案，只想得到老師的支持。所以，同學不要因個別喜好或一些傳統的謬誤而作出決定。

大多數人都認為理科不需背誦，靈活性高，只要同學的領悟力強及能掌握計算便無往而不利，這是大錯特錯的。理科生的語文也需有一定的程度，才能應付生物科及必修的中英文，而當中背誦也是少不免的基本技巧。此外，同學不要全以中三的理科課程來判斷。與中三比較，中四的理科課程較文科的轉變為大，各科內容的差異不但很大，要求也相應地大為提高。其實，文科對同學的語文水準要求較高，並需有良好的表達能力，而理科中的物理、化學、附加數等科目都需要大量計算，因此較著重同學計算及分析的能力，但她強調同學應考慮更多因素。

3. 選科以外的資訊

除了升讀中四，中三結業生可考慮報讀職業訓練局屬下的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及訓練中心、建造業訓練局及製衣業訓練局開辦的職業訓練課程。此外，為年青人將來投身社會工作做好準備，勞工處近年推行一項免費的綜合培訓計劃——展翅計劃，課程為期約六至八個月，適合 15 至 19 歲青年報讀。

總結

中四是學習生涯的另一個階段，由廣泛教育走向較為專門及深入的學術領域，所以選科確實是一個重要的抉擇。同學請切記不要因功利而忽略自己的能力或意向，也不要受同輩同學的影響，該嘗試冷靜、客觀地衡量自己的興趣及成績，參考老師、家長及學長的意見。

附錄三：各科目學習方法建議，升學及就業舉例

核心科目

科目	學習方法	相關進修學系舉例	相關職業舉例	諮詢老師
中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興趣、程度、才情、期盼，規劃學習目標 投入語文學習活動 樂於閱讀勤於思考 	中文，翻譯，語言學，新聞及傳理學等	作家，翻譯員，編輯，校對，教師等	蘇國豪老師
英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定學習目標，盡量利用學校及社會提供的資源，加強接觸英語的機會 勇於冒險、投入學習活動 廣泛閱讀英文材料 	英文，翻譯，語言學，新聞及傳理學等	作家，翻譯員，編輯，校對，教師等	曾穎欣老師
數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培養邏輯思維，訓練理解及記憶力 於發問，能自發主動找出多種解釋及答案、有耐性做練習 在不同情況下能運用不同技巧去處理問題 	數學，自然科學，電腦科技，工程，保險，財務，精算等	教育界，商業界，電子科技及工程界等	羅瑞華老師
通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動關心所屬社區、本地、國家及世界發生的事件 嘗試從多角度分析事件/議題培養閱讀興趣及習慣 積極參與多類型課外活動，擴闊學習經歷 	社會學，社會工作，文化研究，傳理學，政治，公共行政等	教育界，社會工作，新聞及媒體工作，政治及公共行政工作等	曹珮虹老師

選修科目

科目	學習方法	相關進修學系舉例	相關職業舉例	諮詢老師
中國文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應個人能力、興趣、訂定學習目標 欣賞作品時先作整體感受，後探究，提出個人體會 多閱讀文學作品、感受、思考 運用所學方法進行創作，表達所感，體會創作樂趣 	中國語文，傳理學，語言學等	作家，老師，記者等	蘇國豪老師
中國歷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著重研究史實以得出歷史法則 投入參觀考察的學習活動 	歷史，中國研究學，人類學，文化研究學等	老師，研究學者，歷史博物館職員等	林憶朋老師
歷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廣泛閱讀 加強思考及學習技能：分析、評價、建立論據 從不同角度分析歷史事件 認識及了解形成現代化世界之歷史大事及趨勢 	歷史學，人文科學社會科學，歐洲研究等	老師，編輯，歷史博物館職員，公司檔案管理，記者等	梁蓮英老師

科目	學習方法	相關進修學系舉例	相關職業舉例	諮詢老師
地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觀察人與環境之相互關係 留意學習內容與日常生活的關係 加強分析圖表、地圖、相片和資料的能力 投入實地考察活動 	地理學，環境科學，中學教育等	地政署職員，統計署職員，城市規劃，環境保護署，天文台等	陳穎文老師
經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清晰理解經濟學的原則和概念 留意世界經濟狀況，尤其是香港實際情形 多閱讀報章，多思考、多發問 	經濟學，市場學，管理學等	金融經紀，行政管理，教師，財務管理等	李家彥老師
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觀察並解釋日常生活的現象，應用物理於日常生活中 多做實驗來驗證物理定律 強化數學基礎 	物理學，工程學，視光學，物理治療學等	工程師，教師，物理治療員，工程技術員等	武敏輝老師
化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準確地解釋不同的數據和觀察 研究不同的解說和參與不同的實驗和探究 	藥劑學，醫學，護理學，化學，生化學，中醫學等	配藥員，藥劑師，醫生，化驗所技術員等	林柏濤老師
生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生命的現象與功能 把日常生活與生物學的連繫 	營養學，矯形學，護理學，醫學，生物學，職業治療，環境學，生物科技等	護士，牙醫，營養師等	譚振基老師
資訊及通訊科技(IC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電腦及科技有基本應用經驗及認知 經常接觸資訊，例如：網上資源或電腦雜誌 經常應用資訊科技於學習用途 觀察和思考日常接觸的事物應用資訊科技的例子 	資訊科技，電子及資訊工程，電腦科學，電腦工程，訊息工程，電子商貿等	電腦程式設計員，網頁設計員，電腦技術員，網絡工程師等	孟倩雯老師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BAF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強訓練精密的思考 積極留意商業知識及理財分類知識 	會計學，工商管理學，財務學等	會計，核數，財務策劃，行政級人員等	李繡慈老師

附錄四：2016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評核大綱

中國語文

評核目標：本科主要評核考生：

- (1) 讀寫聽說能力、思維能力、審美能力和自學能力；
- (2) 語文學習的興趣、態度和習慣；
- (3) 文學、文化素養和品德情意；
- (4) 對家庭、國家和世界的責任意識。

評核模式：本科的公開評核包括公開考試及校本評核兩部，分述如下：

部分	內容	比重	評核形式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 閱讀能力	24%	筆試	1 小時 15 分
	卷二 寫作能力	24%	筆試	1 小時 30 分
	卷三 聆聽及綜合能力考核	18%	筆試	約 1 小時 30 分
	卷四 說話能力	14%	口語溝通	25 分鐘
校本評核	必修部分：閱讀活動	6%	閱讀活動 1 個分數	
	選修部分（兩個單元）： 日常學習表現 單元終結表現	14%	每個單元 1 個分數， 選修部分合共呈交 2 個分數	

ENGLISH LANGUAGE

Assessment Objectives: To assess candidates' achievement with respect to the following broad learning outcomes as stated in Chapter 2 of the Curriculum and Assessment Guide:

Reading: To assess the ability of candidates to:

- understand and interpret the purpose and meaning of a broad range of texts
- identify the main theme and key details of a broad range of texts
- identify the contextual meaning of words and phrases
- interpret the tone and mood of a writer
- distinguish and evaluate views, attitudes or arguments in fairly complex texts
- understand the use of a range of language features in fairly complex texts
- interpret, analyze, select and organize ideas and information from various sources

Writing: To assess the ability of candidates to:

- write texts for different contexts, audiences and purposes with relevant content and adequate supporting details
- convey meaning using varied vocabulary, linguistic devices and language patterns appropriately and accurately
- plan and produce coherent and structured texts with ideas effectively presented and developed
- write texts using appropriate tone, style and register and the salient features of different genres
- draft and revise written texts

Listening: To assess the ability of candidates to:

- understand and interpret the purpose and meaning of a range of spoken texts
- identify the key details of a range of spoken texts
- interpret speakers' feelings, views, attitudes and intentions
- understand speakers with a range of accents and language varieties in speech delivered at a moderate pace
- understand the use of a range of language features in fairly complex spoken texts

Speaking: To assess the ability of candidates to:

- express information and ideas (e.g. personal experiences, feelings, opinions, imaginative ideas and evaluative remarks) with suitable elaboration

- convey meaning using a range of vocabulary and language patterns appropriate to the context, purpose and audience
- establish and maintain relationships/spoken exchanges using formulaic expressions and appropriate communication strategies (e.g. making an appropriate opening and closing, negotiating meaning, making suggestions, using appropriate degrees of formality)
- produce coherent and structured speeches with ideas effectively/clearly presented and developed
- pronounce words clearly and accurately
- use appropriate pace, volume, intonation, stress, eye contact and gesture to support effective communication

Mode Of Assessment: The assessment will consist of a public examination component and a school-based assessment component as outlined in the following table:

Component		Weighting	Duration
Public Examination	Paper 1 Reading	20%	1½ hours
	Paper 2 Writing	25%	2 hours
	Paper 3 Listening & Integrated Skills	30%	About 2 hours
	Paper 4 Speaking	10%	About 20 minutes
School-based Assessment (for school candidates only)		15%	

數學

評核目標：必修部分的評核目標旨在測驗考生：

1. 對課程及評估指引中數學內容、概念、技巧及原理之認識；
2. 對數學符號之熟悉及應用；
3. 以適當數學技巧解決多樣問題之能力；及
4. 以數學方式溝通及表達論據之能力。

延伸部分單元一（微積分與統計）的評核目標旨在測驗考生：

1. 對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微積分與統計學概念、原理及方法的理解；及
2. 採用適當的微積分與統計學技巧以解決多樣問題之能力。

延伸部分單元二（代數與微積分）的評核目標旨在測驗考生：

1. 對課程及評估指引中代數與微積分概念、原理及方法的理解；及
2. 採用適當的代數與微積分技巧以解決多樣問題之能力。

評核模式：必修部分的公開評核的模式如下：

部分		比重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	65%	2¼ 小時
	卷二	35%	1¼ 小時

單元一（微積分與統計）的公開評核的模式如下：

部分		比重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傳統題	100%	2½ 小時

單元二（代數與微積分）的公開評核的模式如下：

部分		比重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傳統題	100%	2½ 小時

通識教育

評核目標：評核的目標是評估考生以下能力：

- 對科目的主要意念、概念和詞彙有充分認識；
- 在探究議題時，透過掌握資料作概念性的觀察；
- 在研習當代議題時能應用相關的知識和概念；
- 指出並分析個人、社會、國家、全球和環境等範疇的相互關聯和依賴；
- 認知個人和社會價值觀對分析人類所關注的當代議題的影響；
- 從個人經歷、社會、環境和科技的接觸，提出深入的論證；
- 辨識事實資料中所闡明和隱含的觀點、態度和價值觀；
- 運用多角度、創造力和恰當的思考方法來分析議題（包括其中的道德和社會含意）、解決問題、作出明智的判決和提出結論和建議；
- 從不同角度來詮釋資料；
- 在處理不同議題時，能考慮和評論不同的觀點；
- 在探究學習過程的不同階段中，在時間、資源和實踐探究目標方面能發揮自我管理和反思的能力；
- 能清楚和準確地以簡明、合乎邏輯和具系統的方式來表達；
- 搜集、處理、分析數據和作出結論，以促進達到探究的目標；
- 展示對不同文化及普世性價值的理解、認識和體會；及
- 在處理不同議題時展示能設身處地、了解他人立場的態度。

考生若能在考試中表現下列能力將獲得分數：

- 展示對重要意念、概念和辭彙有良好的理解，使能對問題提出具識見的回應；
- 從當代的議題中辨識一些概念和/或應用某些概念來分析當代的議題，並能恰當地引用例子/提出證據來支持其論據；
- 了解某些主題/概念與個別領域，如自身、社會、國家、人類世界及環境等的關係，或該些主題/概念怎樣可以同時展現在不同領域之中；
- 為分析議題時所持的價值觀提出理據；
- 識別當代議題中不同觀點背後的價值觀，並分辨事實、意見和價值判斷；
- 從個人經歷、社會、環境和科技的接觸，提出深入論證；
- 從有關爭議性議題的資料中，識別矛盾和吊詭之處，並帶出所涉及的道德和社會含義，並從不同角度分析議題，以達到結論；
- 能提出合理的建議和適切的解決辦法；
- 持開放和容忍的態度看不同的觀點，特別是非主流而有理據支持的觀點；
- 作出回應以展示對考試題目要求的恰當了解；
- 清楚和準確地以簡明、合乎邏輯和具系統的手法表達；
- 有效地利用數據來作描述、解釋和推論；及
- 基於有力理據而作出判斷。

評核模式：本科2016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各部分的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部 分		比 重	時 間
公開考試	卷一：資料回應題	50%	2 小時
	卷二：延伸回應題	30%	1 小時15 分鐘
校本評核		20%	

中國文學

評核目標：本科主要評核考生：

- (1) 對文學作品的感悟、理解和鑒賞能力；
- (2) 創作不同類型文學作品的的能力；
- (3) 對中國文學的認識；
- (4) 學習文學的興趣、態度和習慣；
- (5) 審美情趣和品德情意；
- (6) 對家庭、社會和國家的責任意識。

評核模式：本科 2016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有關資料，分述如下：

部分	內容	比重	評核形式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 文學創作	34%	筆試	2 小時
	卷二 文學賞析	66%	筆試	2 小時

中國歷史

評核目標：評核旨於評估考生下列的能力：

- (1) 理解重要歷史事件的由來、發展及相互關係；建立重要的歷史概念及個人的歷史意識。
- (2) 整理、綜合、分析及評價史事，以及運用歷史資料及有關論述表達自己觀點。
- (3) 掌握探究歷史方法、進行獨立思考、深入探討問題，以及辨識資料真確性及可信程度。

評核模式：包括公開考試（80%）及校本評核（20%）兩部分，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部分	內容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試卷一：歷代發展，分甲、乙部	48%	2 小時
	試卷二：歷史專題，設6單元	32%	1小時20分
校本評核	學習及評核計畫	20%	

經濟科

評核目標：經濟科的評核目標是評估學生在下列各方面的能力及成就：

1. 認識及理解經濟學的基本概念及理論；
2. 運用這些概念及理論解釋真實世界的情況，尤其是香港的經濟；
3. 理解及闡釋以不同形式表達的經濟資料；
4. 掌握經濟學的基本分析工具；
5. 分析經濟問題；
6. 從不同角度評價各種論點、建議和政策，並作出有識見的判斷；及
7. 清晰表達意念，論述有條理，並能用圖表及實例加以說明。

評核模式：本科2016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各部分的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部分	內容	比重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 多項選擇題。考核範圍：必修部分。全部試題均須作答。	30%	1 小時	
	卷二	甲部：短題目。考核範圍：必修部分。全部試題均須作答。	30%	2 小時 15 分
		乙部：結構/文章式試題。考核範圍：必修部分。全部試題均須作答。	31%	
		丙部：結構/文章式試題。考核範圍：選修單元部分。考生只須從兩個選修單元中選取一個作答。	9%	

地理

評核目標：本評核旨在評鑑考生對地理科的認知和探究能力。在選擇合適的評估工具時，評估活動預期可達到下列目標：

1. 幫助識別考生的需要及評估考生在發展技能、理解、態度及興趣上的進展；
2. 量度學習成就及為學與教提供資料；
3. 判斷學習過程及成果；
4. 包含合適的學習目標、共通能力、價值觀及態度；
5. 根據水平參照的原則評核考生的表現；及
6. 利用進展性及總結性評估方法了解考生的進展步伐。

完成本課程後，考生預期可展示以下的地理科的能力：

- (a) 理解自然環境對人類活動的影響，以及人類活動如何改變自然環境；
- (b) 描述本課程所選取的地方和環境的特徵，解釋這些特徵是如何透過一系列的自然和人文作用和各自及相互之間的相互作用而形成；
- (c) 說明自然和人文作用和各自及相互之間的相互作用，如何形成不同規模的地理形態，並引致不同地方和環境隨時間空間的變化而出現轉變；
- (d) 理解和深入評鑑區域特徵的觀念；
- (e) 理解「可持續發展」；
- (f) 認識觀感、價值觀和態度在決定有關地方和環境事宜中所擔當的角色，並解釋由此引致的變化；
- (g) 認識互相抵觸的環境訴求的產生原因，並對管理環境的不同策略進行評鑑；
- (h) 體會日益重要的全球性相互依存關係對日常生活、國家和環境的影響；
- (i) 識別地理問題及議題，並根據地理知識和理解發展一套合乎邏輯序列的探究方式；及
- (j) 採用合適的地理技能和共通能力對地理問題及議題進行探究，有效地發表及闡釋探究所得，並根據證據作出結論。

評核模式：本科2016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各部分的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卷一	卷二
比重：	70%	30%
考試時間：	二小時三十分	一小時十五分
範圍：	必修部分	選修部分
部分/試題形式：	甲. 多項選擇題 (22%)	丁. 數據/技能為本/結構式問題(18%)
	乙. 數據/技能為本/結構式問題 (36%)	戊. 短文章式問題(12%)
	丙. 短文章式問題 (12%)	

歷史

評核目標：

甲：公開考試部分

此部分的目標，在於評估考生以下能力：

1. 認識及了解20世紀的歷史大事、趨勢，以及其相互關係；
2. 記述、評價及選取與題旨相關之歷史知識，並能清楚及有條理地運用；
3. 認識在不同時空中的因果關係、轉變與延續、異同等，並能運用此等概念；
4. 就前人的觀點角度看待歷史事件與問題；
5. 闡釋及評價歷史證據：徵引史料；分辨史實、見解及判斷；明辨偏見；比較不同史料而作出結論。

乙：校本評核部分

此部分的目標，在於評估考生以下能力：

1. 在蒐集與分析資料、臚列和衡量各種可行的方法過程中，能作出決定和就所作決定作出評估；
2. 理解歷史結論可以因為新發現的史料或史料被重新詮釋而作出新的評價；
3. 研習歷史時具備公正持平及設身處地的態度。

評核模式：歷史科的公開評核包括公開考試及校本評核兩部分，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評核部分	內容	佔分	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設歷史資料題，範圍涵蓋課程必修部分。所有題目均須作答。(試題內容乃根據不同形式之歷史資料，包括文獻、統計數據、地圖、漫畫及照片。)	50%	1小時45分鐘
	卷二：設七題論述題，考生可選答任何兩題。(題目範圍涵蓋課程必修部分。)	30%	1小時30分鐘
校本評核	一份與考生在選修部分的選項有關、由兩項課業組成的學科功課。該等課業的佔分如下： ※ 研究大綱 7% ※ 學習報告 13%	20%	-----

* 主題甲(三)2.及主題乙(四)3 b兩部分只會在卷二設題。

物理

評核目標：物理科的評核目標為測驗考生以下的能力：

1. 憶述及了解物理學的事實、概念、模型和原理，以及「課程架構」內各課題的相互關係；
2. 應用物理學知識、概念和原理，解釋現象和觀察結果，以及解決問題；
3. 顯示在進行實驗時對儀器運用的理解；
4. 顯示對有關物理學的研習方法的理解；
5. 以不同形式（例如表格、圖線、圖表、圖解等）表達資料，並將之由一種形式轉為另一種形式；
6. 分析及詮釋資料，並推導出適當的結論；
7. 顯示對誤差處理的理解；
8. 選取及綜合有關資料，並能清楚、準確和邏輯地表達出來；
9. 理解物理學在日常生活的應用及對現今世界的貢獻；
10. 關注物理學在倫理、道德、社會、經濟及科技上的影響，並以批判性的角度評價與物理學有關的事件；及
11. 基於物理知識及原理，審視證據並作出建議、選擇及判斷。

評核模式：物理科的公開評核由公開考試和校本評核兩部分組成，概略見於下表：

組成部分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試卷一 試題涵蓋必修部分	60%	2小時30分鐘
	試卷二 試題涵蓋選修部分	20%	1小時
校本評核		20%	-----

生物

評核目標：生物科的評核目標為測驗考生以下的能力：

1. 憶述及了解生物學的事實、概念、原理及「課程架構」內各課題的相互關係；
2. 應用生物學知識、概念及原理，解釋現象和觀察結果，以及解答問題；
3. 提出假說、設計並進行實驗以驗證假說；
4. 展示有關生物學研習的實驗技巧；
5. 以不同形式（例如表格、曲線圖、圖表、繪圖、圖解等）表達資料，並將之由一種形式轉為另一種形式；
6. 分析及詮釋數據及非數據資料，例如一篇文章、繪圖、照片、圖表及曲線圖等；揣摩其含意、作出邏輯推論，以及得出適當的結論；
7. 評價證據及找出誤差；

8. 提出原創意念；選取及綜合有關觀念和資料，並能清楚、準確和具邏輯地表達出來；
9. 理解生物學在日常生活的應用及對現今世界的貢獻；
10. 關注生物學在倫理、道德、社會、經濟及科技上的影響，並以批判的角度評價與生物學有關的事件；及
11. 於影響個人、社會和環境的問題上作出建議、選擇及判斷。

評核模式：生物科的公開評核由公開考試和校本評核兩部分組成，概略見於下表：

組成部分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試卷一：涵蓋課程必修部分	60%	兩小時三十分鐘
	試卷二：涵蓋課程選修部分	20%	一小時
校本評核		20%	

化學

評核目標：化學科的評核目標為測驗考生以下的能力：

1. 憶述及了解與化學有關的事實、規律、原理、方法、辭彙和規則；
2. 了解在計劃和進行實驗時，儀器和物料的使用；
3. 處理物料、操作儀器、安全地進行實驗和作準確的觀察；
4. 顯示對化學探究所用方法的認知；
5. 分析及解釋自不同來源的數據，並作正確的結論；
6. 處理及轉譯化學數據，並作有關的計算；
7. 應用化學知識，以解釋觀察所得和解答未經接觸的難題；
8. 選擇及組織適用的科學資料，並能作適當的及有條理的傳意；
9. 明白及評鑑化學在社會、經濟、環境和科技上的應用；及
10. 根據驗證跡象和論據來作決定。

評核模式：化學科的公開評核由公開考試和校本評核兩部分組成，概略見於下表：

組成部分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試卷一涵蓋課程必修部分	60%	2小時30分鐘
	試卷二涵蓋課程選修部分	20%	1小時
校本評核		20%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

評核目標：本科的公開評核旨在評核考生下列能力：

1. 展示對各商業範疇的知識和理解；
2. 應用上述知識和理解於熟悉及不熟悉的情境；
3. 分析、綜合及評估資訊，並充分了解商業難題的整合性及可變性，以期作出商業決策；及
4. 有效傳達事實、意見及建議。

評核模式：本科2016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各部分的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部分	比重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 必修部分	40%
	卷二 選修部分(只選擇其中一項)	60%
	二甲 會計單元	
	二乙 商業管理單元	

資訊及通訊科技

評核目標：本科的公開評核旨在評核考生下列能力：

1. 展示對電腦系統的組織和系列，及其與硬件、軟件和數據之間的相互關係的認識和理解；
2. 體會與資訊及通訊科技運用有關的社會、道德及法律問題；
3. 有效、有道德地運用及辨識一系列的應用軟件，以支援資訊處理及解決問題；
4. 顯示對分析問題的各種方法的理解，並運用資訊及通訊科技來規畫及實現方案；及
5. 體會資訊素養與使用資訊及通訊科技以共享知識如何影響人們的決定和改變社會。

評核模式：本科的公開評核包括公開考試及校本評核兩部分，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部分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 必修部分	55%	2小時
	卷二 選修部分（選修其中一項） 2(A) 數據庫 2(B) 數據通訊及建網 2(C) 多媒體製作及網站建構 2(D) 軟件開發	25%	1小時30分鐘
校本評核		20%	